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等资料于2022年10月2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2022年10月26日。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审核，认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没有发现公司参与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甘肃蓝科石化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